

國立屏東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8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民生校區五育樓 4 樓第三會議室

主席：簡院長光明

紀錄：林欣眉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宣讀上次（109 年 10 月 7 日）會議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准予備查

案由	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提案一：調整本學院社會企業與公益創新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案。	照案通過。	人文社會學院	送校課程審議通過。
提案二：調整本學院原住民師資培育專班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案。	照案通過。	原住民專班	送校課程審議通過。
提案三：訂定本學院原住民專班-原住民族音樂製作與應用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案。	照案通過。	原住民專班	送校課程審議通過。
提案四：調整本學院視覺藝術學系造形藝術組及數位媒體設計組「課程規劃表」案。	照案通過。	視覺藝術學系	送校課程審議通過。
提案五：調整本學院視覺藝術學系數位媒體設計碩士學位學程「課程規劃表」案。	照案通過。	視覺藝術學系	送校課程審議通過。
提案六：本學院視覺藝術系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遠距教學課程申請案。	照案通過。	視覺藝術學系	遠距教學委員會會議通過，等 12/17 校課程會議審議。
提案七：調整本學院客家文化產業碩士學位學程「課程規劃表」案。	照案通過。	客家文化產業碩士學位學程	送校課程審議通過。
提案八：調整本學院國民小學加註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客家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課程規劃表」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	客家文化產業碩士學位學程	送校課程審議通過。

貳、主席報告：兩件事情跟大家報告，第一，我們目前的課程都在變動當中，因為整個教育局勢都在不斷的變動，有新的學程成立，如原專班培育音樂人才、社發系社會企業與公益創新學分學程、USR 計畫的課程、深碗課程、微學分課程，所以要請各系留意，業務承辦人員要了解這些課程，尤其在畢業學分採認方面，不要影響到學生應有的權利。第二，學校目前在推動全英授課課程，週四將召開 2021 年到 2026 年各學院全英教學推動會議，我們今天會發個簡單的問卷，盤點本學院各系這五年可以開全英授

課的課程規劃，今天會把表格寄給各系，麻煩各系跟老師們溝通，哪些老師有意願在這段時間開設全英授課課程，彙整後我們再跟學校報告。學校方面，林副在主管會報有提到學校全英授課的 10 年規劃，希望院級有五年規劃，我們有必要盤點各系能夠全英授課的課程。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人文社會學院

案由：調整本學院社會企業與公益創新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案，請討論。

說明：

- 一、新增課程【博物館學導論（文創系，3 學分/選修）】。
- 二、通過後自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實施，舊生可適用。
- 三、檢附「修訂對照表」及「課程架構」。**【附件 1，P.9-12】**

辦法：通過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英語學系

案由：調整本學院英語系大學部「課程規劃表」案，請討論。

說明：

- 一、往年本系僅開設日文、法文(未設定先修科目)，後因開課係數超過規定，自 107 學年度起停開第二外語課程，改由應日系支援開設日文課。
- 二、依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語言課程協調會決議：108 學年度起，第二外語課程由應日系、應英系、英語系視全校學生實際需求協調開課，且須於全校共選時段開課，以供全校學生選修，前項開課不列入開課係數。
- 三、本系於 109 學年度上學期首次開德文(一)，經授課教師徵詢學生修課意願，擬於下學期續開德文(二)，並設定德文(一)為先修科目。
- 四、英語系大學部課程架構現有法文(一)~(六)、日文(一)~(六)、德文(一)~(六)，為確必修課學生已具相當基礎，提升教學成效，上述三門外語課程除第一級外，均設定前一級為先修科目。
- 五、已具相當語言程度之學生及特殊情形，經授課教師簽名同意，另以人工加簽方式辦理。
- 六、通過後自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實施，舊生可適用。
- 七、案經英語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109.11.05)審議通過。
- 八、檢附英語系大學部課程「修正對照表」及「課程架構」。**【如附件 2，P.13-17】**

辦法：通過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英語學系

案由：本學院英語系「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專門課程表」增列碩士班課程案，

請討論。

說明：

- 一、配合教育部修正課程類別應修科目及學分數，英語系大學部課程已報部審查，業經 109 年 8 月 4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90112791 號函核定。
- 二、本系碩士班將加入師資培育計畫，師培生依規定須修畢英語加註專長課程，爰擬增列本系碩士班課程架構現有之 13 門課，並標註課程學制。碩士班未開設之課程，得下修大學部課程抵認加註專長學分，但不得列計碩士班畢業學分。
- 三、經各級課程委員會通過後，檢附相關資料送師資培育中心辦理報部，核定後自 110 學年度開始實施。
- 四、案經英語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 (109.11.5) 審議通過。
- 五、檢附教育部加註專長「課程架構表」、「修正草案」及「增列之課程教學大綱」。

【如附件 3，P.18-49】

辦法：通過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音樂學系

案由：調整本學院音樂系研究所「課程規劃表」案，請討論。

說明：

- 一、音樂系為充實研究生數位工具應用能力，擴展專業技能與職涯發展潛力，新增研究所課程【數位音樂製作實務(2 學分/選修)】。

序號	課程名稱	選修別	學分/時數	先修科目	專業課程與 核心能力權重比
1	數位音樂製作實務	選修	2/2	無	課程皆為系核心能力- BR3 具備專業演奏(唱)技巧或創作能力 60% BR4 具備音樂教學與應用能力 40%

- 二、通過後自 110 學年度開始實施，舊生可適用。

- 三、案經音樂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109.11.18)及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 (109.11.18) 審議通過。

- 四、檢附「修訂對照表」、「新增課程申請表」及「課程架構」。

辦法：通過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音樂學系

案由：調整本學院音樂系數位音創跨藝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案，請討論。

說明：

一、增加 2 門原住民專班之選修課程提升修習學程學生之相關能力：

(一)【在地音樂製作流程與實務（原專班，2 學分/選修）】。

(二)【原住民族音樂錄音製作實務（原專班，2 學分/選修）】。

二、通過後自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實施，舊生可適用。

三、案經音樂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109.11.18)及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109.11.18)。

四、檢附「修訂對照表」及「課程架構」。**【如附件 5，P.59-60】**

辦法：通過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

案由：調整本學院原住民師資培育專班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案，請討論。

說明：

一、本學分學程配合教育部-國小加註各領域專長專門課程及 109 學年度原住民師資培育專班學分學程實施計畫修訂。

二、刪除課程如下：

(一)【族語(一)(2 學分/必修)】。

(二)【族語(二)(2 學分/必修)】。

(三)【族語(三)(2 學分/必修)】。

(四)【族語(四)(2 學分/必修)】。

(五)【族語結構(2 學分/必修)】。

(六)【族語教材教法(2 學分/必修)】。

(七)【族語教學觀摩及教學實習(2 學分/必修)】。

三、通過後自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實施，舊生可適用。

四、檢附「修正對照表」及「課程架構」。**【如附件 6，P.61-62】**

辦法：通過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提案單位撤案。

提案七

提案單位：原住民專班

案由：調整本學院原住民專班「課程規劃表」案，請討論。

說明：

一、配合教育部-國民小學教師加註各領域專長專門課程-原住民族語文專長課程案修訂本學程專班課程。

二、刪除【語言對比分析(2 學分/選修)】課程。

三、新增課程如下：

(一)【族語語法(2 學分/選修)】。

(二)【原住民族口傳文學(2 學分/選修)】。

四、修改課程名稱：

(一)【原住民族飲食文化(3 學分/選修)】變更課名為【原住民族祭儀飲食文化(3 學分/選修)】。

(二)【語言學通論Introduction of linguistic(3學分/必修)】變更課程英文名稱為【Introduction to linguistics】。

(三)【族語概論Introduction to aboriginal language (2學分/選修)】變更課程英文名稱為【Introduction of Formosan Languages】。

(四)【族語聽力Aboriginal listening(2學分/選修)】變更課程英文名稱為【Formosan Languages Listening】。

(五)【族語會話Aboriginal conversation (2學分/選修)】變更課程英文名稱為【Formosan Languages Conversation】。

(六)【族語閱讀Aboriginal reading (2學分/選修)】變更課程英文名稱為【Formosan Languages Reading】。

(七)【族語寫作Aboriginal writing (2學分/選修)】變更課程英文名稱為【Formosan Languages Writing】。

(八)【原住民族教育Education of Indigenous Peoples(2學分/選修)】變更課程英文名稱為【Indigenous Education】。

(九)【族語語音教學Indigenous phonetics(2學分/選修)】變更課程英文名稱為【Phonetics and Teaching of Indigenous Languages】。

(十)【族語評量與測驗Indigenous Languages Measurement and Assessment (2 學分/選修)】變更課程英文名稱為【Formosan Languages Measurement and Assessment】。

(十一)【族語教材教法Indigenous language teaching methodology (2學分/選修)】變更課程英文名稱為【Formosan Languages teaching methodology】。

四、通過後自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實施，舊生可適用。

五、案經原住民專班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109.10.28)、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課程委員會 (109.12.7)及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學程事務會議 (109.12.7)審議通過。

六、檢附「修訂對照表」、「新增課程申請表」及「課程架構」。**【如附件 7，P.63-86】**
辦法：通過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原住民專班

案由：調整本學院教育部-國民小學教師加註各領域專長專門課程-原住民族語文專

長課程「課程規劃表」案，請討論。

說明：

- 一、配合教育部-國民小學教師加註各領域專長專門課程-原住民族語文專長課程案委員審查意見修正課程，詳如修正計畫書(含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8-1，P.87-130】
 - 二、依據教育部審查委員建議「族語」英文課程名稱修正為「Formosan Languages」。
 - 三、修改課程名稱：
 - (一)【語言學通論 Introduction of linguistic(3 學分/必修)】變更課程英文名稱為【Introduction to linguistics】。
 - (二)【原住民族教育 Education of Indigenous Peoples(2 學分/選修)】變更課程英文名稱為【Indigenous Education】。
 - (三)【族語語音教學 Indigenous phonetics(2 學分/選修)】變更課程英文名稱為【Phonetics and Teaching of Indigenous Languages】。
 - 四、新增課程如下：
 - (一)【原住民族祭儀飲食文化(2學分/選修)】。
 - (二)【族語語法(2學分/選修)】。
 - (三)【原住民族口傳文學(2學分/選修)】。
 - (四)【族語教材教法(2 學分/必修)】。
 - 五、刪除【語言對比分析(2 學分/選修)】課程。
 - 六、通過後自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實施，舊生可適用。
 - 七、案經原住民專班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109.10.28)、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課程委員會 (109.12.7)及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學程事務會議 (109.12.7)審議通過。
 - 八、檢附「修訂對照表」、「新增課程申請表」及「課程架構」。**【如附件 8-2，P.131-155】**
- 辦法：通過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九

提案單位：社會發展學系

案由：調整本學院社發系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規劃表」案，請討論。

說明：

- 一、因應課程規劃需求，調整以下課程：
 - (一)碩士班
 - 1.【公民社會與社區發展(選修)】課程由 2 學分改為 3 學分。
 - 2.【教育社會學專題研究(選修)】課程改名為【教育社會學研究(選修)】，並由 2 學分改為 3 學分。
 3. 新增【台灣文化發展研究(2 學分/選修)】課程。
 - (二)碩士在職專班

1. **【教育社會學專題研究(選修)】**課程改名為**【教育社會學研究(選修)】**。

2. 新增**【台灣文化發展研究(2 學分/選修)】**課程。

二、通過後自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實施，舊生可適用。

三、案經社發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109.11.30）及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09.11.30)審議通過。

四、檢附「修訂對照表」、「新增課程申請表」及「課程架構」。**【如附件 9，P.156-166】**
辦法：通過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十

提案單位：視覺藝術學系

案由：調整本學院視藝系大學部「課程規劃表」案，請討論。

說明：

一、為在「畢業展演課程」額外指導各展覽學生事前籌備規劃、管理輪值人員及運輸時間、事後彙整資料、收尾及付款等事務，並加強所有同學學習集體展演規定與分工合作，故擬於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以「深碗課程」方式新增一門「畢業展演」。

二、課程資訊

(一)課程名稱：「畢業展演」。

(二)學分數/時數：1 學分/1 小時。

(三)選修別：選修。

(四)課程領域：共同選修。

三、通過後自 110 學年度開始實施。

四、案經視藝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會議(109.11.25)審議通過。

五、檢附「修訂對照表」、「新增課程申請表」及「課程架構」。**【如附件 10，P.167-177】**

辦法：通過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視覺藝術學系

案由：調整本學院視藝系 107 學年度數位媒體設計碩士學位學程「課程規劃表」案，請討論。

說明：

一、本學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一提案中說明「數位媒體設計碩士學位學程新修訂課程適用年度」追溯到 107 學年度，但經學生反映，為不影響學生權益，擬改為自 109 學年度起入學生適用，故 107 學年度、108 學年度照舊。調整課程如下：

(一)調整**【企業實習】**「10 學分/選修」為「16 學分/必修」。

(二)調整**【分鏡腳本設計研究】**、**【虛擬實境與擴增實境研究】**、**【3D 動畫創作**

實務研究】及【遊戲專題研究】課程領域為「選修課程」。

(三) 調整【藝術與設計展演】及【創作與論述】「必修」為「選修」。

二、通過後僅適用 107 學年度入學生。

三、案經視藝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課程會議(109.12.02)審議通過。

四、檢附數位媒體碩士學位學程「修訂對照表」及「課程架構」。**【如附件 11，P.178-182】**

辦法：通過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十二

提案單位：視覺藝術學系

案由：調整本學院視藝系 108 學年度數位媒體設計碩士學位學程「課程規劃表」案，請討論。

說明：

一、本學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一提案中說明「數位媒體設計碩士學位學程新修訂課程適用年度」追溯到 107 學年度，但經學生反映，為不影響學生權益，擬改為自 109 學年度起入學生適用，故 107 學年度、108 學年度照舊。調整課程如下：

(一) 調整【企業實習】「選修」為「必修」。

(二) 調整【分鏡腳本設計研究】、【虛擬實境與擴增實境研究】、【3D 動畫創作實務研究】及【遊戲專題研究】課程領域為「選修課程」。

(三) 調整【藝術與設計展演】學分數為上下學期各 1 學分共 2 學分

二、通過後僅適用 108 學年度入學生。

三、案經視藝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課程會議(109.12.02)審議通過。

四、檢附數位媒體碩士學位學程「修訂對照表」及「課程架構」。**【如附件 12，P.183-186】**

辦法：通過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謝謝大家！

陸、散會 同日 13 時 00 分

國立屏東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簽到單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8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民生校區五育樓 4 樓第三會議室

主持人：簡院長光明

紀錄：林欣眉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簽章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簽章
簡光明委員	簡光明	林秀蓉委員	林秀蓉
余昭玟委員	余昭玟	柯明傑委員	
張淑英委員	張淑英	梁中行委員	請假
林大維委員	林大維	牟彩雲委員	牟彩雲
黃勤恩委員	黃勤恩	楊惠婷委員	楊惠婷
邱毓斌委員	邱毓斌	林育諄委員	
葉晉嘉委員	請假	賀瑞麟委員	賀瑞麟
郭碧蘭委員	郭碧蘭	劉育俊委員	
潘怡靜委員	潘怡靜	黃淑眉委員	黃淑眉
李馨慈委員	李馨慈	羅永清委員	請假
黃露鋒委員	黃露鋒	學生代表 張秦豪同學	張秦豪
校外代表 徐錦興委員	徐錦興	列席：呂美琴	呂美琴

謝瑞宏

施恩茹

林欣眉

吳若語